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核查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秉扬科技”、“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审慎核查，就秉扬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65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华西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5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7.2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632.0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255.00万元后，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人民币24,377.00万元。另扣减信息披露费、审计费、律师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01.7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075.2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0年12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895号)。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秉扬科技分别于2020年12月7日至9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并存入上述三个专用账户后，秉扬科技、华西证券，于2020年12月25日-2020年12月30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214.04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7,856.1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秉扬科技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学院路支行	2302000429100041062	募集资金专户	1.11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22132201040016938	募集资金专户	66,177,189.06	-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3970120000046185	募集资金专户	12,383,948.77	-
合计			78,561,138.9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20,352,240.53
加：本期利息收入	349,334.47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0,701,575.00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注）	42,140,436.06
四、期末余额	78,561,138.94
其中：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77,336,000.00

注：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公开发行说明书》投向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存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为了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二）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仅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存款类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三）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四）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五）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同时，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7,733.60万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秉扬科技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秉扬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秉扬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皓

李皓

陈国星

陈国星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4,075.2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4.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54.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15,000.00	2,959.95	15,000.00	100.00	-	-	否
年产 40 万吨陶粒用粘土矿技改扩能项目	否	7,841.67	1,239.60	1,239.60	15.81	2023 年 12 月	-	否
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耐火粘土矿开发利用项目（年产 10 万吨）	否	1,233.60	14.50	14.50	1.18	2022 年 6 月	-	否
合计		24,075.27	4,214.04	16,254.10	67.51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p>1、《年产 40 万吨陶粒用粘土矿技改扩能项目》与原定进度计划推迟，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全国范围内矿业政策大调整，2020 年 9 月才启动新矿权办理工作，致使项目推进慢于原计划进度。该项目预计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公司将加快后续项目建设进度，按计划完成该募投项目的施工建设。</p> <p>2、《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耐火粘土矿开发利用项目（年产 10 万吨）》与原定计划推迟，主要原因需要补充勘探，待勘探成果完成后，完善开采设计，启动项目。</p>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为了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7,733.60万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